

6.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：陕西得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西安市地方志办公室的《西安年鉴 2025》设计、排版、印刷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《西安年鉴 2025》设计、排版、印刷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中财印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51 人，营业收入为 9718.1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848.55 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中财印务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6 月 18 日

